

2021 年二级单位实验室安全检查重点

第 13 期

通风系统（下）

基本内容:进行实验时,可调玻璃视窗开至距离台面 10-15cm,保持通风效果,并保护操作人员胸部以上部位。实验人员在通风柜进行实验时,避免将头伸入调节门内,通风柜内避免放置过多物品、器材,以免干扰空气的正常流动。不将一次性手套或者较轻的塑料袋留在通风柜内,以免堵塞排风口。通风柜内放置物品应距离调节门内侧 15cm 以上,以免掉落。涉及易燃易爆有机试剂的通风柜内不得安装电源插座。配备通风罩的实验场所,应确保换气扇、风机使用正常。

要求说明:

- 1、在搭建实验装置时,可将玻璃视窗抬升到最高处操作完毕后不应立即关闭风机,确保柜内残留的有毒气体被处理干净后再关闭风机。实验结束后,应将通风柜内设备电源关闭,并将所有水、电、气开关关闭,并将调节门位置将至最低后方可离开。
- 2、通风柜不得作为试剂柜或储物柜来放置大量试剂和物品。
- 3、通风柜内的公用设施管线应暗敷,向柜内伸出的龙头配件应具有耐腐蚀、耐火性能。电源开关等应设与通风柜外壳或柜外便于操作处。涉及易燃易爆有机试剂的通风柜内不得安装电源插座及放置接线板。
- 4、注意排放装置的进气口和排气口距离不能太近,以免气流短路,达不到净化空气的目的。定期对换气扇、风机进行维护并确保运行正常。

实验室与资产管理处

2021 年 11 月 11 日

实验室与资产管理处